关于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十期）

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自前次辅导进展报告递交之日起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期间（以下简称辅导期间），发行人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其代表），本次接受辅导的人员未发生变动。

（二）辅导时间

八达光电与五矿证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贵局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在网站上对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备案进行了公示。2020 年 8 月 6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0 年 11 月 5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1 年 1 月 24 日

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三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2021年2月1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三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1年4月16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四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2021年4月23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四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1年7月12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五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2021年7月16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五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1年10月14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六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2021年11月13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六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2年1月12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七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2022年1月15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七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2年4月13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八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2022年4月13日在网站上对五矿证券第八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2年7月10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九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2022年7月12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九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2年10月10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十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2022年10月13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十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3年1月10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十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2023年1月12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十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3年4月10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十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2023年4月12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十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3年7月10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十三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2023年7月12日在网站上对八

达光电第十三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3 年 10 月 10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十四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十四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4 年 1 月 10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十五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十五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4 年 4 月 12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十六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十六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4 年 7 月 10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十六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十七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4 年 10 月 10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十八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4 年 10 月 12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十八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5 年 1 月 10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十九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5 年 1 月 12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十九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八达光电第二十期辅导工作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0 日至本辅导报告出具日。

（三）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及变动情况

参与公司辅导工作的机构为五矿证券、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礼丰律师事务所。

五矿证券指派的辅导工作人员为乔端、施伟、赖洁楠、丁凯、胡洁、郝亚婷、蔡璟真、王立、郑星、方羽飞、蔡子谦、李秋娜、丁沛书，其中乔端为组长；上述辅导人员均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具有较强的敬业精神。

（四）辅导的主要内容

1、五矿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各方面情况持续进行现场尽职调查，进一步梳理公司存在的问题，与公司进行沟通，并列出需要整改的工作清单；通过与公司管理层和相关人员讨论、组织召开公司与中介协调会、以线上会议等方式及时督促公司进行整改。

2、对公司研发制度进行梳理，对公司研发程序以及关注要点总结，提高被辅导人员研发合规意识。

3、对近期现场督导案例进行培训，对被辅导人员的合规意识进行提升。

4、对被辅导人员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维持进行培训。

5、本阶段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

6、本期辅导严格遵守了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中关于对相关人员进行辅导的主要任务、方式、时间、内容等方面的规定，公司接受辅导的人员积极配合五矿证券的辅导工作。

本次辅导期内，辅导协议约定内容未发生变化，辅导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五）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如有）

无。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上一阶段问题的解决情况

目前，公司已就维持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进行评估，对研发的项目进行了梳理。

（二）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五矿证券对辅导对象进行了尽职调查工作，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研发内控制度以及研发资料完备性距离上市公司仍有差距。

经过前期的辅导工作，公司已经在内部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机制，能够做到独立、规范运行，五矿证券将督促公司遵照执行相关内控规章、制度，帮助公司进一步持续提升内控管理制度。

（三）主要问题的解决措施及时间安排

经过前期的辅导工作，公司已经在内部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机制，能够做到独立、规范运行，五矿证券将督促公司遵照执行相关内控规章、制度，帮助公司进一步持续提升内控管理制度。辅导人员将进一步协助公司完善相关规章制度，使公司董监高和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知识，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法制意识和自律意识，并使公司尽快符合上市公司的要求。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十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施伟　　乔端

赖洁楠　　胡洁

丁凯　　王立

郝亚婷　　方羽飞

蔡子谦　　李秋娜

郑星　　蔡璟真

丁沛书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签章）

2025年4月14日